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

2231130500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_____ / _____

样品类型: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

委托单位: _____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_____

报告日期: _____ 2025 年 9 月 24 日 ____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 结 果 报 告 单

委托单位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			联系人	巴特尔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电话	18999492893
收样日期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19	检测项数	38 项
样品编号	250127S06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
采样地点	八方缘牛肉面 末梢水 (N45° 57' 33", E83° 35' 48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
色度/ (度)	<5	≤15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₂ 计) / (mg/L)	0.65	≤3
浑浊度/ (NTU)	0.6	≤1	铝/ (mg/L)	<0.008	≤0.2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铬(六价) / (mg/L)	<0.004	≤0.05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氨(以 N 计) / (mg/L)	<0.02	≤0.5
pH	7.77	6.5-8.5	菌落总数/ (CFU/mL)	未检出	≤100
氰化物/ (mg/L)	<0.002	≤0.05	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
溶解性总固体/ (mg/L)	272	≤1000	大肠埃希氏菌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
总硬度(以 CaCO ₃ 计) / (mg/L)	180.4	≤450	游离氯/ (mg/L)	0.07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2, 出厂水余量≥0.3, 末梢水余量≥0.05
铁/ (mg/L)	<0.30	≤0.3	砷/ (mg/L)	<0.0010	≤0.01
锰/ (mg/L)	<0.10	≤0.1	镉/ (mg/L)	<0.0005	≤0.005
铜/ (mg/L)	<0.20	≤1.0	铅/ (mg/L)	<0.0025	≤0.01
锌/ (mg/L)	<0.05	≤1.0	汞/ (mg/L)	<0.0001	≤0.001
氟化物/ (mg/L) *	0.3	≤1.0	三氯甲烷/ (mg/L) **	0.00135	≤0.06
硝酸盐(以 N 计) / (mg/L) *	3.19	≤10	一氯二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248	≤0.1
氯化物/ (mg/L) *	11.8	≤250	二氯一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251	≤0.06
硫酸盐/ (mg/L) *	37	≤250	三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0861	≤0.1
二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37	≤0.05	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总和) / (mg/L) **	0.0977	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
三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44	≤0.1	总 α 放射性/ (Bq/L) **	0.126±0.030	≤0.5(指导值)
氯酸盐/ (mg/L) **	<0.0050	≤0.7	总 β 放射性/ (Bq/L) **	0.087±0.019	≤1(指导值)
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
“*”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为无能力分包项目

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

编制人:

审核人:

签发人:

2025年 9 月 24 日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铝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4.1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6.1 嗅气和尝味法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7.1 直接观察法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8.1 玻璃电极法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4.1 平皿计数法
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7.2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5.1 多管发酵法
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1.1 称量法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7.1 多管发酵法
总硬度(以CaCO ₃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》4.3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铁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砷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锰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镉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铜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锌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汞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1.1 原子荧光法
氟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6.3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	三氯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硝酸盐(以 N 计)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8.2 紫外分光光度法	一氯二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氯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5.1 硝酸银容量法	二氯一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硫酸盐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4.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热法)	三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二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15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三卤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三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16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总 α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4.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
氯酸盐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21.2 离子色谱法	总 β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5.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6

附表 2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AQ3010 浊度计	CYKEL/YQ. A-021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HQ111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28
QUITIX224 万分之一天平	CYKEL/YQ. A-010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RW7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	CYKEL/YQ. A-034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
附表 3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气相色谱仪 XJZC304**	A60Pro
离子色谱仪 XJZC181**	PIC-10A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30*	UV1801
(四通道) 低本底 α/β 测量仪 XJZC332**	FYFS-400X
(六通道) 低本底 α/β 测量仪 XJZC526**	FYFS-400X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5



2231130500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专用章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: _____ / _____

样品类型: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

委托单位: _____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_____

报告日期: _____ 2025 年 9 月 24 日 ____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5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5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 结 果 报 告 单

委托单位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			联系人	巴特尔	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	电话	18999492893
收样日期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8		检测项数	7 项
样品编号	250127S05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	
采样地点	托里县金牛牛肉面 管网水 (N45° 56' 37" , E83° 36' 2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	
色度/ (度)	<5	≤15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₂ 计) / (mg/L)	0.64	≤3	
浑浊度/ (NTU)	0.9	≤1	菌落总数/ (CFU/mL)	未检出	≤100	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	
游离氯/ (mg/L)	0.09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 ≤2, 出厂水余量≥ 0.3, 末梢水余量≥ 0.05	/	/	/	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GB 5749-2022						
(本栏以下空白)						

编制人: 

审核人: 

签发人:  2025 年 9 月 24 日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5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_2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4.1 平皿计数法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6.1 嗅气和尝味法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5.1 多管发酵法
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4.3 现场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 (DPD) 法	/	/

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5

附表 2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AQ3010 浊度计	CYKEL/YQ. A-021
RW7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	CYKEL/YQ. A-034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4

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库尔勒分公司



检测 报 告



项目名称: _____ / _____

样品类型: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

委托单位: _____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_____

报告日期: _____ 2025 年 9 月 24 日 ____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4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4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 结 果 报 告 单

委托单位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			联系人	巴特尔	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	电话	18999492893
收样日期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8		检测项数	8 项
样品编号	250127S04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	
采样地点	土管局高层 2 单元 1103 室 二次供水 (N45° 56' 36" , E83° 36' 8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瓶、无菌瓶装		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限 值		
色度/ (度)		<5		≤15		
浑浊度/ (NTU)		0. 5		≤1		
臭和味		无		无异臭、异味		
肉眼可见物		无		无		
pH		7. 81		6. 5-8. 5		
游离氯/ (mg/L)		0. 07	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2, 出厂水余量≥0. 3, 末梢水余量≥0. 05		
菌落总数/ (CFU/mL)		未检出		≤100		
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	未检出		不应检出		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GB 5749-2022						
(本栏以下空白)						

报告编号：CYKEL250127B04

附表 1：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4.1 铂—钴标准比色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6.1 嗅气和尝味法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7.1 直接观察法
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8.1 玻璃电极法
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：消毒剂指标》 4.3 现场 N，N-二乙基对苯二胺（DPD）法
菌落总数	GB/T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4.1 平皿计数法
总大肠菌群	GB/T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5.1 多管发酵法

附表 2：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AQ3010 浊度计	CYKEL/YQ. A-021
HQ111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28
RW7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	CYKEL/YQ. A-034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报告



项目名称: _____ / _____
样品类型: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
委托单位: _____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_____
报告日期: _____ 2025 年 9 月 24 日 ____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			联系人	巴特尔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电话	18999492893
收样日期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19	检测项数	38 项
样品编号	250127S01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
采样地点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净水厂 出厂水 (N45° 54' 20", E83° 35' 28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 值
色度/ (度)	<5	≤15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₂ 计) / (mg/L)	0.60	≤3
浑浊度/ (NTU)	0.7	≤1	铝/ (mg/L)	<0.008	≤0.2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铬(六价) / (mg/L)	<0.004	≤0.05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氨(以 N 计) / (mg/L)	<0.02	≤0.5
pH	7.79	6.5-8.5	菌落总数/ (CFU/mL)	未检出	≤100
氰化物/ (mg/L)	<0.002	≤0.05	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
溶解性总固体/ (mg/L)	152	≤1000	大肠埃希氏菌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
总硬度(以 CaCO ₃ 计) / (mg/L)	180.9	≤450	游离氯/ (mg/L)	0.68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 ≤2, 出厂水余量 ≥0.3, 末梢水余量 ≥0.05
铁/ (mg/L)	<0.30	≤0.3	砷/ (mg/L)	0.0011	≤0.01
锰/ (mg/L)	<0.10	≤0.1	镉/ (mg/L)	<0.0005	≤0.005
铜/ (mg/L)	<0.20	≤1.0	铅/ (mg/L)	<0.0025	≤0.01
锌/ (mg/L)	<0.05	≤1.0	汞/ (mg/L)	<0.0001	≤0.001
氟化物/ (mg/L) *	0.3	≤1.0	三氯甲烷/ (mg/L) **	0.00521	≤0.06
硝酸盐(以 N 计) / (mg/L) *	3.10	≤10	一氯二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345	≤0.1
氯化物/ (mg/L) *	29.7	≤250	二氯一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433	≤0.06
硫酸盐/ (mg/L) *	38	≤250	三溴甲烷/ (mg/L) **	0.000825	≤0.1
二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37	≤0.05	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总和) / (mg/L) **	0.202	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
三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44	≤0.1	总 α 放射性/ (Bq/L) **	0.095±0.025	≤0.5(指导值)
氯酸盐/ (mg/L) **	<0.0050	≤0.7	总 β 放射性/ (Bq/L) **	0.107±0.019	≤1(指导值)
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 “*” 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 为无能力分包项目
 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

编制人:

审核人:

签发人:

2025 年 7 月 24 日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_2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铝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4.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6.1 嗅气和尝味法	铬 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7.1 直接观察法	氨 (以 N 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8.1 玻璃电极法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4.1 平皿计数法
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7.2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5.1 多管发酵法
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11.1 称量法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7.1 多管发酵法
总硬度 (以 $CaCO_3$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4.3 现场 N, N-二乙基对苯二胺 (DPD) 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铁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砷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锰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镉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铜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锌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汞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1.1 原子荧光法
氟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6.3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	三氯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硝酸盐(以 N 计)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8.2 紫外分光光度法	一氯二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氯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5.1 硝酸银容量法	二氯一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硫酸盐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4.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热法)	三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二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15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三卤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三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16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总 α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4.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
氯酸盐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21.2 离子色谱法	总 β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5.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1

附表 2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AQ3010 浊度计	CYKEL/YQ. A-021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HQ111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28
QUITIX224 万分之一天平	CYKEL/YQ. A-010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RW7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	CYKEL/YQ. A-034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
附表 3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气相色谱仪 XJZC304**	A60Pro
离子色谱仪 XJZC181**	PIC-10A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30*	UV1801
(四通道) 低本底 α/β 测量仪 XJZC332**	FYFS-400X
(六通道) 低本底 α/β 测量仪 XJZC526**	FYFS-400X



223113050003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库尔勒分公司



检测 报 告



项目名称: _____ / _____

样品类型: _____ 地表水 _____

委托单位: _____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_____

报告日期: _____ 2025 年 9 月 26 日 ____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3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 结 果 报 告 单

委托单位	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净水厂水源水			联系人	毛厂长	
样品来源	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	电话	18999492895
收样日期	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19		检测项数	29 项
样品编号		250127S03			样品类型	地表水	
采样地点	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净水厂 水源水 (N45° 54' 20" , E83° 35' 31")	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序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检测依据			
1	水温/（℃）		18. 9	GB 13195-91 《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》			
2	pH		8. 2	HJ 1147- 2020 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》			
3	高锰酸盐指数(mg/L)		0. 8	GB 11892-89 《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》			
4	氨氮/（mg/L）		<0. 025	HJ 535-2009 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		
5	总磷/（mg/L）		<0. 01	GB 11893-89 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 法》			
6	总氮/（mg/L）		0. 54	HJ 636-2012 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			
7	六价铬/（mg/L）		<0. 004	GB 7467-87 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			
8	挥发酚/（mg/L）		<0. 0003	HJ 503-2009 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			
9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/（mg/L）		<0. 05	GB 7494-1987 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			
10	氰化物/（mg/L）		<0. 001	HJ 484-2009 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》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		
11	砷/（mg/L）		0. 0015	GB/T 5750. 6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9. 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			
12	硒/（mg/L）		<0. 0004	GB/T 5750. 6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0. 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			
13	汞/（mg/L）		<0. 0001	GB/T 5750. 6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1. 1 原子荧光法			
14	铜/（mg/L）		<0. 20	GB/T 5750. 6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7. 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	
15	锌/（mg/L）		<0. 05	GB/T 5750. 6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8. 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	

报告编号：CYKEL250127B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净水厂水源水			联系人	毛厂长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样品来源	18999492895
收样日期	2025. 9. 6	分析日期	2025. 9. 6 至 2025. 9. 19	检测项数	29 项
样品编号	250127S03		样品类型	地表水	
采样地点	托里县供排水公司净水厂 水源水 (N45° 54' 20" , E83° 35' 31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检测依据		
16	铁/ (mg/L)	<0. 30	GB/T 5750. 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5. 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7	锰/ (mg/L)	<0. 10	GB/T 5750. 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6. 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8	镉/ (mg/L)	<0. 0005	GB/T 5750. 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2. 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9	铅/ (mg/L)	<0. 0025	GB/T 5750. 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4. 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20	粪 大 肠 菌 群 (MPN/L)	80	HJ 374. 2-2018 《水质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》		
21	硫化物/ (mg/L)	<0. 02	GB/T 5750. 5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9. 1 N, N-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		
22	化学需氧量/ (mg/L) **	<4	HJ 828-2017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		
23	五日生化需氧量/ (mg/L) **	<0. 5	HJ 505-2009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		
24	石油类/ (mg/L) **	<0. 01	HJ 970-2018《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》		
25	溶解氧/ (mg/L) **	7. 22	HJ 506-2009《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》		
26	氟化物/ (mg/L) *	0. 08	HJ 488-2009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	
27	硝酸盐氮/ (mg/L) *	0. 48	GB 7480-87《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》		
28	氯化物/ (mg/L) *	<10	GB 11896-89《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》		
29	硫酸盐/ (mg/L) *	12	HJ/T 342-2007《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试行) 》		
备注: 标准依据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 GB 3838-2002 “*” 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 为无能力分包项目 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					
(本栏以下空白)					

编制人: 李江

审核人: 姜洪

签发人: 马雨婷 2025年9月26日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27B03

附表 1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颠倒温度计	CYKEL/YQ. A-030
T700A 紫外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3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HQ111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28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3
GNP-9080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5

附表 2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COD 恒温加热器 XJZC159**	LB-901A 型
便携式溶解氧仪 XJZC10**	HQ30D
恒温恒湿培养箱 XJZC68**	HPD-150A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30**	UV1801